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的回复函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送达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认真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文化）控股股东，截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国新文化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买卖国新文化股票的情况。

特此函复。

